

关于安徽农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选聘某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件 代理人的答疑

针对我公司 2022 年 12 月 28 日在 <http://www.ahthdc.com/display/324444.html> 网站公布的《某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件代理人选聘公告》中有关问题，现澄清答疑如下：

一、拟派出的服务律师团队成员人数是否有限制？

答：服务律师团队成员没有人数的限制。

二、“选聘参与人资格要求”中的“由选聘参与人的事务所主任或副主任担任主要的服务律师；具备 15 年以上（含 15 年）专业工作经历；有曾在建筑企业中担任法律顾问或为建筑企业提供过法律服务的经历；具有较丰富的经验、较强的沟通能力、服务态度好、工作积极和良好的人际关系；2018 年以来代理过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法律服务（仲裁或诉讼）标的额 3000 万元以上的不少于 3 件。”是否是指服务团队成员均应同时具备上述条件？

答：是指律师服务团队综合具备上述条件，不是单指任一成员须同时具备上述条件。

三、“选聘参与人的综合情况”中的“律师事务所担任地市级及其以上党组织、政府部门，以及央企、大型国有企业、上市公司常年法律顾问的业绩。”是指曾经担任还是指



投标时担任？

答：是指 2022 年 12 月 28 日选聘文件发布时担任（合同期、聘用期内），不含曾担任。

四、“选聘参与人的业绩情况”中的“社会认知情况（两项社会职务）。”是指曾经担任还是指投标时担任？

答：是指 2022 年 12 月 28 日选聘文件发布时担任（聘用期内），不含曾担任。

五、“选聘参与人的业绩情况”中的“选聘参与人的业绩情况若有一项作为发包方代理人标的额超过 3000 万且胜诉的。”胜诉标准是什么？

答：驳回施工人的全部诉讼请求，或施工人撤诉的。

此致

安徽省农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元月五日

